

附件1

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

金额单位: 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1年洁净煤财政补贴资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03001 - 昌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本级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64.718000		到位数	364.718000		执行数	364.718000		
	其中：财政资金	364.718000		其中：财政资金	364.718000		其中：财政资金	364.718000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减少散煤使用量，减少大气污染排放量，打赢蓝天保卫战				已完成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减少散煤使用量，减少	20	=	6.99	万吨	6.99万吨	完成	20.00
		质量指标	质量达标率	10	=	100	%	100	完成	10.00
		时效指标	洁净煤配送及时率	10	=	100	%	100	完成	10.00
		成本指标	洁净煤县级补贴资金	10	=	364.71	万元	364.718万元	完成	10.00
	效益指标（30）	经济效益指标	售煤网点洁净煤销售量提高	10	文字描述		提高	较上年提高	完成	10.00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提高社会认知度	10	文字描述		提高	较上年提高	完成	10.00
		生态效益指标	良好天气占比	5	≥	80	%	80.7	完成	5.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减少大气污染排放量	5	文字描述		减少	较上年减少	完成	5.00
	满意度指标（10）	满意度指标	农户对于使用洁净煤满意度	10	≥	90	%	92	完成	10.00
预算执行率（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0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	无									

填报人: 苗佳

联系电话: 2026177